

## 关于组织开展 2021 级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的通知

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是整个学位论文顺利进行的必要基础，是研究生开展学位论文工作的必须环节，是培养研究生独立科研能力的主要措施，是保证学位论文质量的重要环节。现将 2021 级硕士研究生的学位论文开题做如下安排，研究生的开题报告必须以学术报告会形式进行。

### 一、学位论文开题时间

2021 级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即日启动，原则上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，具体时间各学科点根据学生科研情况自行安排。

### 二、学位论文开题流程

1. 研究生登录教育教学管理系统，在“培养管理-论文开题申请”模块中填写开题报告。同时填报开题答辩小组专家成员，并指定答辩小组秘书。

2. 经导师审核通过后，学院应及时审核研究生的答辩申请，一方面审核学生开题报告的内容和形式是否合格，另一方面审核开题专家组成员是否符合要求。不合要求者，一律驳回重新填写。审核通过的答辩申请，该答辩小组指定的答辩秘书即刻被匹配秘书权限。

3. 开题报告如期召开，报告会应公开举行。开题报告会召开之前，至少提前一个星期在系统上填写生成打印《上海电力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》提交给报告会评审专家评阅。

4. 在报告会现场，答辩秘书及时在系统中为学生录入答辩专家的评语及意见。纸质版开题报告的专家意见处须请答辩考核小组的专家签字。

5. 学院在系统上完成“学院最终审核”。学生提交纸质版开题报告由学院盖章后保存，以备作为学位申请材料归档。

**注:**有关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的具体办法详见《上海电力大学关于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的规定》。

上海电力大学研究生院

2022 年 9 月 27 日